

陈漱渝 编

鲁迅骂语

假如指着一个人，说道：这是婊子！如果她是良家，那就是漫骂；倘使她实在是做卖笑生涯的，就并不是漫骂，倒是说了真实。

——鲁迅

湖南教育出版社

16/角度



陈漱渝
编

鲁迅骂语

湖南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鲁迅“骂”语 / 陈漱渝编. — 长沙: 湖南教育出版社, 2006.12

ISBN7-5355-5031-2

I. 鲁 … II. 陈 … III. 鲁迅杂文—选集 IV. I21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29399 号

营盘兄弟文化 (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网址:

www.xdwh.com.cn

www.brotherpublishing.com

www.brotherpublishing.com.cn

实名: 兄弟文化

鲁迅“骂”语

角度 16

著者: 鲁迅

编者: 陈漱渝

责任编辑: 符本清 王 平 丁丽丹

出品: 营盘兄弟文化 (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

出版: 湖南教育出版社

社址: 长沙市韶山北路 443 号

印刷: 长沙瑞和印务有限公司

字数: 208 千字

版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ISBN 7-5355-5031-2/G·5026

出版人: 丁双平 李永平

市场总监: 张 辉

装帧设计: 山和水设计工作室

E-mail: editor@xdwh.com.cn

邮编: 410007

开本: 710×965 1/16

印张: 13.25

印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错误, 负责退换。

服务专线

010-8447-8818

0731-430-2677

序



骂人的鲁迅和被骂的鲁迅

王景山

若干年来,鲁迅被谥为“骂人专家”,鲁迅的文集被谥为“骂人文选”,不能说毫无道理。

鲁迅早在一九二七年写的《“意表之外”》(见《而已集》)中就明言“我的杂感常不免于骂”。一九二八年六月六日致章廷谦信中谈到那年关于革命文学问题和创造社、太阳社的论争时又说:“最好是他们骂他们的,我们骂我们的。”直到一九三六年鲁迅逝世前不久,在致友人信中仍时有“报以数鞭”、“给以暴露”等字样,其实也就是所谓的“骂”吧。这都是事实。

但鲁迅五十六岁的一生,是他骂的人多,还是骂他的人多?是他骂别人的文章多,还是别人骂他的文章多?是他先骂了别人,还是别人先骂了他?是他骂别人骂得厉害,还是别人骂他骂得厉害?而且,是为什么骂的?怎样骂的?都还有待论证和商榷。

破题:鲁迅所说的“骂”是什么意思

鲁迅对一般所谓的“骂”,认为是有区别的,而且是区别对待的。他对“辱骂”、“漫骂”、“乱骂”之类深恶痛绝,他晚年写过一篇文章题目



就叫《辱骂和恐吓决不是战斗》(见《南腔北调集》)。但对“笑骂”、“热骂”之类,只要“嬉笑怒骂,皆成文章”,却又认为“也无不可”。

因此,首先应弄清鲁迅所说的“骂”是什么意思。他在《花边文学·漫骂》一文中,曾对此作过界定。他说:“假如指着一个人,说道:这是婊子!如果她是良家,那就是漫骂;倘使她实在是做卖笑生涯的,就并不是漫骂,倒是说了真实。”他在同书《骂杀与捧杀》一文中又说:“指英雄为英雄,说娼妇是娼妇,表面上虽像捧与骂,实则说得刚刚合适,不能责备批评家的。批评家的错处,是在乱骂与乱捧,例如说英雄是娼妇,举娼妇为英雄。”在一九三五年一月四日致萧军、萧红信中再次指出:“现在的批评家,对于‘骂’字也用得非常之模糊。由我说起来,倘说良家女子是婊子,这是‘骂’,说婊子是婊子,就不是骂。我指明了有些人的本相,或是婊子,或是叭儿,他们却真的是婊子或叭儿,所以也决不是‘骂’。但论者却一概谓之‘骂’,岂不哀哉。”

鲁迅文中之被称为“骂人”处,是属于哪一类呢?

同样是“骂”,甚至被认为是“私骂”,在鲁迅看来也还有是非之分。二十世纪三十年代有人把文艺辩论或斗争统称为“骂人”,把《太白》、《文学》、《论语》、《人间世》等刊几年来的所谓“争斗成绩”归结为“凡骂人的与被骂的一股脑儿变成丑角,等于木偶戏的互相揪打或以头互碰,除了读者养成一种‘看热闹’的情趣以外,别无所有。”并且质问:“我们是不是还有什么方法可以使这种‘私骂’占篇幅少一些?”针对此问,鲁迅在《且介亭杂文二集·七论“文人相轻”——两伤》一文中回答说:“有是有的。纵使名之曰‘私骂’,但大约决不会件件都是一面等于二加二,一面等于一加三,在‘私’之中,有的较近于‘公’,在‘骂’之中,有的较合于‘理’的。居然来加评论的人,就应该放弃了‘看热闹的情趣’,加以分析,明白的说出你究以为那一面较‘是’,那一面较‘非’来。”

那么,鲁迅之被称为“骂人”之处,到底是较近于那一面呢?是较“是”的多,还是较“非”的多呢?

不过,即使是“骂”人,鲁迅也多是被“辱骂”、“漫骂”、“乱骂”后,才予以还击,而决不率先动手的。他在发表《学界的三魂》(见《华盖集续编》)时所写的“附记”中说:“有些下贱东西,每以秽物掷人,以为人必不屑较,一计较,倒是你自己失了人格。我可要照样的掷过去,要是他掷来。但对于没有这样举动的人,我却不肯先动手;而且也以文

字为限，‘捏造事实’和‘散布“流言”’的鬼域的长技，自信至今还不屑为。”他在一九三四年五月四日致林语堂信中一面明言“即如不佞，每遭压迫时，辄更粗犷易怒”，一面又申诉“顾非身历其境，不易推想，故必参商到底，无可如何”，说的也是这种迫不得已的心情。

至于骂错的情况，当然有。不过鲁迅是勇于面对现实的，并不回避。用他自己的话说，就是“由我造出来的酸酒，当然应该由我自己来喝干”。一九二四年春，他写了一篇《望勿“纠正”》发表在《晨报副刊》上，开头一句就是“汪原放君已经成了古人了”。后来发现汪君并未逝世，仍然健在，几乎事隔两年《热风》编辑出版的时候，犹不忘在《望勿“纠正”》文后说明自己误信了“一种毫无根据的谣言”，“敬向汪先生谢我的粗疏之罪”。

一九二五年冬，一位自称“杨树达”的师范大学学生，闯到他家里来，说了一些疯话，鲁迅以为是他当时的“敌手”用这“假疯子”来使他“不舒服”，便写了一篇《记“杨树达”君的袭来》，发表在《语丝》周刊第二期上。后来得知这位学生确是神经错乱的，立即赶写了《关于杨君袭来事件的辨正》以及致《语丝》编者孙伏园信（见《集外集》），承认了自己对这位学生的“误解”，检讨了自己“太易于猜疑，太易于愤怒”的毛病，并“希望他从速回复健康”。文和信均即在《语丝》第三期上发表。这两件事还不是“骂”错了人，但已显示了鲁迅对自己的言行认真负责的严肃态度。

鲁迅“骂人”常常是在狭路相逢，短兵相接的时候。开“骂”时，重了，轻了，过火了，这些情况恐怕也都有，要作具体分析。正如他在前引《学界的三魂》“附记”中所说：“我要‘以眼还眼以牙还牙’，或者以半牙，以两牙还一牙，因为我是人，难于上帝似的铢两悉称。如果我没有做，那是我的无力，并非我大度，宽恕了加害于我的敌人。”

“骂人”一般说来是恶德，但诬对方为“骂人”却又可以成为掩盖自己的恶德的挡箭牌。鲁迅在《且介亭杂文二集·论讽刺》一文中，谈到了这一问题。他说：“假如你到四马路去，看见雏妓在拖住人，倘大声说‘野鸡在拉客’，那就会被她骂你是‘骂人’。骂人是恶德，于是先就判定在坏的一方面了；你坏，对方就好。但事实呢，却的确是‘野鸡在拉客’，不过只可心里知道，说不得，在万不得已时，也只能说‘姑娘勒浪做生意’，恰如对那些弯腰拱手之辈，做起文章来，是要改作‘谦以待人，虚以接物’的。——这才不是骂人，这才不是讽刺。”在这种情况下



下,为了揭出真实,鲁迅大概是宁可背负起“骂人”的恶名的吧。

鲁迅作品之杂文被认为是“骂人”,小说已然。他的某些小说如《阿Q正传》等篇发表时,就有人或栗栗危惧怀疑小说在骂自己,或奔走相告说是小说在骂谁骂谁了。其实,鲁迅不过是取类型,塑典型,针砭了某一类人物,鞭挞了某一种倾向。如只及一人一事,倒是缩小以至取消了文学的作用。而鲁迅为消除无聊的副作用,小说人物只取《百家姓》开头的赵、钱二姓,又因自己下面有二、三两弟,小说中便力避“二爷”、“三爷”、“二大人”、“三大人”字样的出现,可谓用心良苦。

杂文情况亦同。鲁迅在《坟·论“费厄泼赖”应该缓行》一文中用了“叭儿狗”一词,的确并非实指和专指某人,而是泛论某一类型。因为“清朝末年,也一样的有叭儿”,而三十年代鲁迅又是以“叭儿狗”或“叭儿”指国民党走狗文人的。鲁迅在《华盖集续编·不是信》一文中曾说:“我有时泛论一般现状,而无意中触着了别人的伤疤,实在是非常抱歉的事。……这一回的说‘叭儿狗’(《莽原半月刊》第一期),怕又有人猜想我是指着他自己,在那里‘悻悻’了。其实我不过是泛论,说社会上有神似这个东西的人,因此多说些它的主人:阔人,太监,太太,小姐。本以为这足见我是泛论了,名人们现在那里还有肯跟太监的呢,但是有些人怕仍要忽略了这一层,各各认定了其中的主人之一,而以‘叭儿狗’自命。”

这些问题,他在《伪自由书·前记》中又作了发挥。他说:“然而我的坏处,是在论时事不留面子,砭锢弊常取类型,而后者尤与时宜不合。盖写类型者,于坏处,恰如病理学上的图,假如是疮疽,则这图便是一切某疮某疽的标本,或和某甲的疮有些相像,或和某乙的疽有点相同。而见者不察,以为所画的只是他某甲的疮,无端侮辱,于是就必欲制你画者的死命了。例如我先前的论叭儿狗,原也泛无实指,都是自觉其有叭儿性的人们自来承认的。”

这里还可以说一说鲁迅的“骂人艺术”问题。“骂人”的确也有艺术的。梁实秋发表过一篇《骂人的艺术》,罗列了十条骂人的艺术技巧:“知己知彼”、“勿骂不如己者”、“适可而止”、“旁敲侧击”、“态度镇静”、“出言典雅”、“以退为进”、“预设埋伏”、“小题大做”、“远交近攻”。不过我觉得鲁迅“骂人”的主要“艺术技巧”,还在这十项之外,那就是:正对要害,一击致命;不留面子,常取类型;以子之矛,攻子之盾;嬉笑怒骂,冷嘲热讽;品题贴切,形象生动;揭穿假面,现其原形。这

些特色我认为在我的这篇拙文中可以得到印证,不另举例。鲁迅在《且介亭杂文二集·什么是“讽刺”?》一文里曾说:“‘讽刺’的生命是真实”,我看“骂人”亦然。这也许是“骂人艺术”最为重要的一项,鲁迅“骂人”正是如此。

鲁迅被骂史和骂人史

然而,鲁迅在一九三零年三月二十一日致章廷谦信中却又说:“半生以来,所负的全是挨骂的命运。”

鲁迅之被骂,大概至迟在一九二五年一月就开始了。他在这年除夕所作的《华盖集·题记》中说:“我今年开手作杂感时,就碰了两个大钉子:一是为了《咬文嚼字》,一是为了《青年必读书》。署名和匿名的豪杰之士的骂信,收了一大捆,至今还塞在书架下。”这些信中有几封多少讲了些道理的,曾发表出来,鲁迅也有答复。但即使在这些信中,称鲁迅的《咬文嚼字》一文是“无聊的文字”中“最无聊的一种”,是“吹毛求疵”的“滥调”,或指《青年必读书》一文中鲁迅的意见是“偏见的经验”,是“糟蹋了中国书”,是“武断”,声音是清晰可闻的。至于未发表的信里,骂的程度估计不会是更轻一些的吧。

现在谈鲁迅“骂人”,一般认为是从北京女师大风潮期间“骂”陈源即西滢开始。但,是谁先骂的?为什么骂?都骂了些什么?这却是要弄清楚的。

※

一九二六年一月三十日徐志摩主编的《晨报副刊》,以全部篇幅刊登徐志摩自己写的《关于下面一束通信告读者们》和陈西滢的《闲话的闲话之闲话引出来的几封信》,矛头全是指向鲁迅的,因此被称为“攻周专号”。可是二月三日的《晨报副刊》却又以“结束闲话,结束废话”为题,发表了李四光和徐志摩的通信,徐信中说什么“带住!让我们对着混斗的双方猛喝一声”,信末又说:“再声明一句,本刊此后再不登载对人攻击的文字。”

鲁迅看后立即写了《我还不能“带住”》(见《华盖集续编》)一文,在二月七日的《京报副刊》上发表。他十分气愤地说:“他们的什么‘闲话……闲话’问题,本与我有什么鸟相干,‘带住’也好,放开也好,拉拢也好,自然大可以玩把戏。但是,前几天不是因为‘令兄’关系,连我的‘面孔’都攻击过了么?我本没有去‘混斗’,倒是株连了我。现在



我还没有怎样开口呢,怎么忽然又要‘带住’了?”他声明:“不能这样地谨听指挥,你要‘带住’了,我也就‘带住’。”看来,鲁迅岂好骂哉,鲁迅不得已也。

如果事情从头说起,则事端实由西滢引起。一九二四年秋,北京女子师范大学发生了学生反对校长杨荫榆的风潮。一九二五年春风潮趋烈,学生要求撤换校长,当时的司法总长兼教育总长章士钊,则声言“整顿学风”,支持杨校长,施行高压政策,开除了代表学生的自治会职员六人。鲁迅当时是北京大学国文系讲师兼该校讲师,同情学生,至此始在《忽然想到之七》和《“碰壁”之后》(均见《华盖集》)两文中,公开表明了自己的态度,并起草了《对于北京女子师范大学风潮宣言》,指责杨荫榆无理开除学生之不当,与马裕藻、沈尹默、李泰芬、钱玄同、沈兼士、周作人六位联名发表于五月二十七日《京报》。凡此种种本为正常举动,且为正义行为,全不涉及陈源即西滢。但西滢所取是支持章士钊和杨荫榆指责学生的立场,即在五月三十日《现代评论》第一卷第二十五期发表《闲话》,说是“以前我们常常听说女师大的风潮,有在北京教育界占最大势力的某籍某系的人在暗中鼓动”,“偏袒一方”,“我们自然还是不信我们平素所很尊敬的人会暗中挑剔风潮,但是这篇宣言一出,免不了流言更加传布得厉害了”。陈文虽未明指鲁迅,但矛头指向鲁迅却是不争的事实,而且“暗中鼓动”和“挑剔风潮”,用语是极重的。如在“文革”期间,就等于指对方为“黑手”、“黑高参”、“带胡子的小将”了。

对于所谓“流言”,鲁迅是最为深恶痛绝的。他在《华盖集·并非闲话(三)》中写道:“我一生中,给我大的损害的并非书贾,并非兵匪,更不是旗帜鲜明的小人:乃是所谓‘流言’。”“有一回,竟连现在为我的著作权受损失抱不平的西滢先生也要相信了,也就在《现代评论》(第二十五期)的照例的《闲话》上发表出来;它的效力就可想。”“但这种‘流言’,造的是一个人还是多数人?姓甚,名谁?我总是查不出;后来,因为没有多工夫,也就不再去查考了。仅为便于述说起见,就总称之曰畜生。”“畜生”二字,总要算是很厉害的骂人之词了,但对恶意制造“流言”和有意传播“流言”者来说,泛指之为“畜生”,好像也不为过吧。

鲁迅“骂”陈的文章,均见《鲁迅全集》,一篇不少。但西滢在《现代评论》上骂鲁的文章,收入《西滢闲话》时却不多见了,不过《鲁迅全集》注释里尚可略见线索。

他们互相都骂过些什么话呢？

鲁迅在涉及陈西滢时包括泛指所用的词语大致是：“西滢教授”、“闲话先生”、“学者”、“文士”、“高人”、“通品”、“正人君子”、“聪明人”、“流言家”、“自以为公平的批评家”、“虚伪者”、“蔑片”、“摆臭绅士的臭架子”、“用了这畜生道的方法”、“阴险和卑劣”、“丑态而蒙着公正的皮，这才催人呕吐”、“用了公理正义的美名，正人君子的徽号，温良敦厚的假脸，流言公论的武器，吞吐曲折的文字，行私利己，使无刀无笔的弱者不得喘息”，“自在黑幕中，偏说不知道；替暴君奔走，却以局外人自居；满肚子怀着鬼胎，而装出公允的笑脸；有谁说出自己所观察的是非来，他便用了‘流言’来作不负责的武器”，以及前面提到的“叭儿狗”，等等。

陈西滢在涉及鲁迅时多为实指所用的词语大致是：“鲁迅先生”、“鲁迅即教育部金事周树人”、“思想界的权威”、“青年叛徒的领袖”、“在北京教育界占最大势力的某籍某系的人”、“刀笔吏”、“绍兴师爷”、“做了十几年官的刑名师爷”、“官僚”、“他面上八字胡子，头上皮帽，身上厚厚的一件大氅，很可以表出一个官僚的神情来”、“土匪”、“暗中鼓动”和“挑剔风潮”、“附和暴徒，自堕人格”、“即不能投畀豺虎，亦宜屏诸席外，勿与为伍”、“在黑暗中施些鬼蜮伎俩”、“造谣者的卑鄙龌龊更远过于章炳麟”、“捏造事实，传布流言”、“没有一篇文章里不放几枝冷箭”、“常常的无故骂人”、“他自己的《中国小说史略》，却就是根据日本人盐谷温的《支那文学概论讲话》里面的‘小说’一部分”、“整大本的剽窃”，等等。

对比一下，谁的话较接近于事实，谁的话多与事实不符呢？

鲁迅在写了《我还不能“带住”》之后，在《无花的蔷薇》和《无花的蔷薇之二》（均见《华盖集续编》）中，对西滢、志摩捎带章士钊都有所讥刺，多是以子之矛、攻子之盾，和一般所谓的“骂”相距甚远。而《无花的蔷薇之二》刚写了一半，一九二六年三月十八日，北洋军阀段祺瑞镇压反帝、爱国人民，造成四十余人死伤，女师大学生刘和珍英勇牺牲的消息传来，鲁迅遂又投入了揭露和控诉北洋政府暴行的斗争。西滢此时却撰文为政府开脱，指责爱国青年，当然亦在鲁迅揭露之列。然而为时不到一周，鲁迅被列入了准备第二批通缉的黑名单。鲁迅于这年八月离开了居住了十四年的北京南下，经上海去厦门，由林语堂介绍到厦门大学任教。

但刚到厦门不久,又一场对鲁迅的漫骂开始了。这次漫骂几乎可说是来自高长虹一人。高长虹本是鲁迅在北京时热情提携和培养的文学青年,由于可明言和不可明言的某些原因,和鲁迅反目成仇,从一九二六年十月起便在上海自办的《狂飙》周刊上连连发表《走到出版界》的署名文章,对鲁迅大骂特骂起来。他连讽带刺地都骂了些什么呢?以下都是高长虹的话:“于是‘思想界权威者’的大广告便在《民报》上登出来了。我看了真觉‘瘟臭’痛惋而且呕吐”,“须知年龄尊卑,是乃父乃祖们的因袭思想,在新的时代是最大的阻碍物。鲁迅去年不过四十五岁……如自谓老人,是精神的堕落!”“直到实际的反抗者从哭声中被迫出校后……鲁迅遂戴其纸糊的权威者的假冠入于身心交病之状况矣!”“至少亦希望彼等勿挟其历史的势力,而倒卧在青年的脚下以行其绊脚石式的开倒车狡计,亦勿一面介绍外国作品,一面则蝎子擦尾以中伤青年作者的豪兴也”,“不再吃人的老人或者还有?救救老人!!!”直到一九二七年一月还在《我走出了化石的世界》一文中说什么“鲁迅不特身心交病,且将身败名裂矣”。

今天看来,高长虹如此漫骂鲁迅,无疑会被认为是一种忘恩负义,鲁迅一直隐忍,直到高长虹在《狂飙》周刊上连骂了五六期之后,才决定还击。他在一九二六年十一月二十日写给许广平的信中说:“他先前日日吮血,一看见不能再吮了,便想一棒打杀,还将肉作罐头卖以获利。这回长虹笑我对章士钊的失败道,‘于是遂戴其纸糊的“思想界的权威者”之假冠,而入于身心交病之状态矣。’但他八月间在《新女性》上登广告,却云‘与思想界先驱者鲁迅合办《莽原》’,一面加我‘假冠’以欺人,一面又因别人所加之‘假冠’而骂我,真是轻薄卑劣,不成人样。有青年攻击或讥笑我,我是向来不去还手的,他们还脆弱,还是我比较的禁得起践踏。然而他竟得步进步,骂个不完,好象我即使避到棺材里去,也还要戮尸的样子。所以我昨天就决定,无论什么青年,我也不再留情面……不再彷徨,拳来拳对,刀来刀当,所以心里也很舒服了。”

即使如此,鲁迅于当年十二月写成的故事新编《奔月》中,也只是描绘了一个背信弃义、企图谋杀恩师的逢蒙的形象,算是给高长虹开了个小玩笑。同月写的《〈走到出版界〉的“战略”》和《新的世故》(均见《集外集拾遗补编》)也只是以子之矛攻子之盾,揭出事实,显其本



相，虽自云“恶毒”，实别无恶声。而且这两文鲁迅生前均未收入文集，对年轻的手留有余地。

※

一九二七年春，鲁迅离开厦门大学到广州中山大学任教，中经国民党清共“四·一五”大屠杀，于同年秋离开广州，到上海，专事写作。但正如他在《三闲集·序言》中所说：

“我到了上海，却遇见文豪们的笔尖的围剿了，创造社，太阳社，‘正人君子’们的新月社中人，都说我不好，连并不标榜文派的现在多升为作家或教授的先生们，那时的文字里，也得时常暗暗地奚落我几句，以表示他们的高明。”

鲁迅到上海后之被骂，竟首先来自革命阵营，大概是他始料不及的。他在《三闲集·序言》里说：“我当初还不过是‘有闲即是有钱’，‘封建余孽’或‘没落者’，后来竟被判为主张杀青年的棒喝主义者了。”这里指的就是二十年代上海创造社、太阳社的诸位加之于鲁迅的头衔。

创造社主要成员成仿吾首先发难。早在一九二七年一月出版的《洪水》第三卷第二十五期上，就曾发表《完成我们的文学革命》一文，讥笑“我们的鲁迅先生坐在华盖之下正在钞他的小说旧闻”，属于“以趣味为中心的文艺”，“矜持着的是闲暇，闲暇，第三个闲暇”。时隔一年，一九二八年一月出版的《文化批判》创刊号上，发表了冯乃超的《艺术与社会生活》一文，讥笑说：“鲁迅这位老生——若许我用文学的表现——是常从幽暗的酒家的楼头，醉眼陶然地眺望窗外的人生。世人称许他的好处，只是圆熟的手法一点，然而，他常追怀过去的昔日，追悼没落的封建情绪，结局他反映的只是社会变革期中的落伍者的悲哀，无聊赖地跟他弟弟说几句人道主义的美丽的说话。”同年二月，《创造月刊》第一卷第九期刊出成仿吾《从文学革命到革命文学》，指责鲁迅等人是“代表着有闲的资产阶级，或者睡在鼓里的小资产阶级。……如果北京的乌烟瘴气不用十万两无烟火药炸开的时候，他们也许永远这样过活的吧”。紧接着《文化批判》第二期上，李初梨在《怎样地建设革命文学》一文中，进一步在“趣味文学”和“文学的法西斯谛主义”之间画上了等号，并声称“在现代的资本主义社会，有闲阶级，就是有钱阶级”。一九二八年《太阳月刊》三月号上又发表了钱杏邨的《死去了的阿Q时代》，不但认为“阿Q的时代”已经“死去”，而且断言鲁迅



的创作“不过是如天宝宫女，在追述着当年皇朝的盛事而已，站在时代的观点上，我们是不需要这种东西的”。他并且引用《野草·影的告别》中的一段，批评说：“在这一节叙述里，鲁迅把自己的小资产阶级的恶习性完全暴露了出来，小资产阶级的任性，小资产阶级的不愿认错，小资产阶级的疑忌，我们是在在的可以看得出来。”“这种人若不把领袖思想英雄思想从他们脑中赶掉，总归是没有希望的。”

只是在这样的大规模的围攻中，鲁迅才写了一篇《“醉眼”中的朦胧》（见《三闲集》），发表在一九二八年三月《语丝》第四卷第十一期上，作为回答。但这立即招来了创造社、太阳社诸位的更强烈的围攻，其中有李初梨的《请看我们中国的 Don Quixote 乱舞》，有冯乃超的《人道主义者怎样地防卫着自己？》，有石厚生（即成仿吾）的《毕竟是“醉眼陶然”罢了》，有钱杏邨的《死去了的鲁迅》，等等。他们说《“醉眼”中的朦胧》“是我们文坛老骑士鲁迅出来献一场乱舞”，“结局是一片神经错乱者的‘呐喊’”，是“狂吠”，是“‘师爷派’的笔法”，甚至断言：“鲁迅，对于布尔乔亚是一个最良的代言人，对于普罗列塔利亚是一个最恶的煽动家”；或者说什么《“醉眼”中的朦胧》是“胁迫于幻影的病入的精神错乱”，“终至缩入绍兴酒瓮中，‘依旧讲趣味’”，“徒以‘想显色彩而终于不免朦胧’一句话，来抹杀一切革命理论的工作”，声称要据以“晒出人道主义者的裸体真容来”；或者说什么“我们抱了绝大的好奇心在等待拜见那勇敢的来将的花脸，我们想象最先跳出来的如不是在帝国主义国家学什么鸟文学的教授与名人，必定是在这一类人的影响下少年老成的末将。看呀！阿呀，这却有点奇怪！这位胡子先生倒是我们中国的 Don Quixote（堂吉诃德）——堂鲁迅！”或者指《“醉眼”中的朦胧》为“无聊的思想，刻毒的漫骂”，“是绍兴师爷借刀杀人的手术”，“他的思想与技巧，是早已同样的完了，完结了”。弱水即潘梓年在《谈中国现在的文学界》一文中竟然说什么“鲁迅那篇，不敬得很，态度太不行了，我们从他先后的论战上看来，不能不说他的量气太窄了。……他那种态度，虽然在他自己亦许觉得骂得痛快，但那种口吻，适足表现‘老头子’的确不行罢了”。

作为对弱水等远非论辩文字的回敬，鲁迅在一九二八年五月《语丝》第四卷第十九期上发表了《我的态度气量和年纪》（见《三闲集》）。意想不到的的是随即引出了杜荃即郭沫若的《文艺战线上的封建余孽》，从指鲁迅为“过渡时代的犹疑分子”，到指为“封建余孽”、“像

歇斯迭里女人的悲诉”、“固执着偶像崇拜狂的时代”、“头脑还在满清末年”，一直到声称“鲁迅是二重的反革命人物”，“是一位不得志的Fascist（法西斯谛）”！

“封建余孽”这顶帽子是很重的，理所当然会引起鲁迅的不快，后来他就曾以“丰余”和“丰之余”作为自己笔名。但这顶帽子虽在鲁迅后来的文章里也多次提到，却未作专文驳斥。不过一九三一年七月二十日鲁迅在上海社会科学研究会作《上海文艺之一瞥》的演讲（见《二心集》）时，作为一种文艺现象，提到“新才子派创造社的出现”，认为在某些地方“也有些才子+流氓式的”，并指出革命文学论争期间他们那种“令人‘知道点革命的厉害’，只图自己说得畅快的态度，也还是中了才子+流氓的毒”。这自然为郭沫若所不能容忍，终于在所著《创造十年》一书的“发端”中进行了意气盛于说理的反击，成为二十年代末那场革命文学论战的尾声。

即使这样，鲁迅在《答徐懋庸并关于抗日统一战线问题》（见《且介亭杂文末编》）一文中谈到他和郭沫若的关系时，仍然说是虽“曾用笔墨相讥”，“但大战斗却都为着同一的目标，决不日夜记着个人的恩怨”。鲁迅在《三闲集·序言》中曾说：“对于青年，我敬重之不暇，往往给我十刀，我只还他一箭。”对照创造社、太阳社之围攻鲁迅，我看鲁迅此言不谬。当然鲁迅还的这一箭，常常是厉害的，逼到这里，也是无可奈何的事。但仍不过只是一箭而已。

※

对被认为由资产阶级文艺家组成的新月社，鲁迅就不是那么客气了。他曾称梁实秋为“丧家的”“资本家的乏走狗”，一向被认为是鲁迅骂人骂得最厉害的。但此话是从何说起的呢？

上世纪二十年代末，经过革命文学论争之后，左翼文艺队伍形成并逐渐壮大。鲁迅大力支持了无产阶级革命文学运动，并从事了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的翻译工作，同时对新月社梁实秋等鼓吹资产阶级人性论的主张，也给予了批评。梁实秋此时却在《新月》月刊第二卷第六、七号合刊同一期上刊出《文学是有阶级性的吗？》和《论鲁迅先生的“硬译”》二文，一面攻击无产阶级的阶级论和无产阶级文学，一面指责鲁迅对革命文艺理论的翻译是“硬译”，是“死译”，“读起来比读天书还难”，“读这样的书，就如同看地图一般，要伸着手指来寻找句法的线索位置”。这才引出了鲁迅作全面反击的《“硬译”与“文学的阶级性”》



(见《二心集》)长文,虽语带讥刺,仍以说理为主。

至于“资本家的走狗”一词,则是冯乃超在所作《阶级社会的艺术》一文中送给梁实秋的称号。梁实秋遂又在《新月》月刊第二卷第九期同一期上刊出《答鲁迅先生》、《“资本家的走狗”》、《“无产阶级文学”》等文,也不无嘲讽地进行反驳,声称不知自己“是哪一个资本家,还是所有的资本家”的“走狗”,“不知道我的主子是谁”,不知道“如何可以到资本家的帐房去领金镑,如何可以到××党去领卢布”。这才又引出了鲁迅的《“丧家的”“资本家的乏走狗”》一文,在“资本家的走狗”之前加上“丧家的”三字,并在中间加一“乏”字。梁实秋也并不善罢甘休,他在《新月》月刊第二卷第十一期终于又发表《鲁迅与牛》一文,以“丧家的乏牛”回敬鲁迅。即使如此,鲁迅在一九三五年九月十二日致李长之信中,谈到梁实秋时,仍然表明:“我并不反对梁教授这人,也并不反对兼登他的文章的刊物。”

※

转眼到了一九三三年,这就又要提到所谓的“《庄子》与《文选》”之争了。

这年九月二十九日上海《大晚报》副刊《火炬》上,发表了施蛰存对编者关于“读书季节欲推荐于青年之书”的咨询的答复,举出了五部书:“庄子,文选(为青年文学修养之根基),论语,孟子,颜氏家训(为青年道德修养之根基)。”鲁迅大概对当时提倡“古雅”之风日盛,深感忧虑,而“新瓶也可以装旧酒”,“新式的躯壳里,大可以埋伏下‘桐城谬种’或‘选学妖孽’的喽罗”的现象,正严重存在,因此便写了《重三感旧》(见《准风月谈》)一文,署名“丰之余”,发表在上海《申报》副刊《自由谈》上。此文并非专为施文而写,但把“劝人看《庄子》《文选》”也作为例证之一。

施蛰存随即发表《〈庄子〉与〈文选〉》一文进行解释,应该说这本来也是正常现象。估计施蛰存知道丰之余即是鲁迅,文中对鲁迅便明暗颇有讥刺之语,例如:“在鲁迅先生那样的瓶子里,也免不了有许多五加皮或绍兴老酒的成分”,“新文学作家中,也有玩木刻,考究版本,收罗藏书票,以骈体文为白话书信作序,甚至写字台上陈列了小摆设的,照丰先生的意见说来,难道他们是‘要以“今雅”立足于天地之间’吗”就是。鲁迅为此写了《“感旧”以后》予以反驳,提出了“遗少群的风气”问题,挑明施蛰存的主张和他所指责的“有点相关”,可以

成为遗少群“那里的一肢一节”。

施蛰存接着又发表了《推荐者的立场》一文,进行反击,说了些什么“我想把《庄子》与《文选》改为鲁迅先生的《华盖集》正续编及《伪自由书》”,“本来我还想推荐一二部丰之余先生的著作,可惜坊间只有丰子恺先生的书,而没有丰之余先生的书,说不定他是像鲁迅先生印珂罗版木刻图一样的是私人精印本,属于罕见书之列,我很惭愧我的孤陋寡闻,未能推荐矣”。鲁迅据此便在《扑空》一文中指出:“他竟毫不提主张看《庄子》和《文选》的较坚实的理由,毫不指出我那《感旧》与《感旧以后》(上)两篇中间的错误,他只有无端的诬赖,自己的猜测,撒娇,装傻。几部古书的名目一撕下,‘遗少’的肢节也就跟着渺渺茫茫,到底是现出本相,明明白白的变了‘洋场恶少’了。”

鲁迅称施为“洋场恶少”,看来未免有些过火。不过施又认为在这次“文字冲突”中,自己的“文字上有点太闹意气”,“彼此都未免过火”。我看这也是实情。因为在他写的《突围(八)》中,分明又把鲁迅的话回掷过去,“觉得丰先生所谓‘无端的诬赖,自己的猜测,撒娇,装傻’,又正好留给自己写照了”。直到一九三五年五月,郑振铎主编、生活书店版的《世界文库》在上海出版,广告说明“本文库第一集计载文学名著六百数十余种,凡不得不读之重要名著已略备”,而《庄子》、《颜氏家训》二书名列其中。施蛰存遂又有《“不得不读”的〈庄子〉与〈颜氏家训〉》一文刊上海《文饭小品》月刊第五期,说道:“文学青年们,请注意,《庄子》与《颜氏家训》今年开禁了,他们都一跃而成‘不得不读之重要名著’了。(但必须买生活书店的《世界文库》本,别的版本不可靠,读了恐怕还是‘遗少’。)”最终报了这一箭之仇。

※

鲁迅后来又曾指杨邨人为“革命小贩”,并与“洋场恶少”配为一联。这对杨邨人来说,却绝对不亏。杨邨人一九二五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一九二八年参加太阳社,一九三零年参加左联,一九三二年叛变革命,发表忏悔性自白,揭起“小资产阶级文艺”之旗,“竭力要化为‘第三种人’”。鲁迅遂称之为“革命场中的一位小贩,却并不是奸商”。而杨在《聪明之道》一文中以精研“投机取巧”“滑头学”之“世故老人”暗指鲁迅,又在《新儒林外史》中描写“老将”鲁迅对“小将”杨邨人“大兴问罪之师”,“牙缝里头嘘出一道白雾”,“放出毒瓦斯”,要“闷死那小将”,则除漫骂外别无他物了。



※

一九三五年又有所谓鲁迅“骂”林（语堂）一桩公案。

鲁迅和林语堂是多年的老朋友。一九二五年前后，他们同是《语丝》社同人，在女师大风潮和恶势力的斗争中，他们曾协同作战。段祺瑞、章士钊失利时，林虽有提倡“费厄泼赖”、反对打“落水狗”之议，鲁迅在《论“费厄泼赖”应该缓行》文中，是把他作为容易吃亏的“老好人”加以规劝的。一九二六年鲁迅离京去厦门大学任教，是林推荐的。三十年代林在上海创办《论语》、《人间世》，鼓吹“幽默”，提倡“抒写性灵”的小品文，鲁迅不同意且曾予批评，但仍应邀为《论语》撰稿，称赞“萧（伯纳）的专号”是好的。鲁迅在一九三四年八月十三日致曹聚仁信中还说到，他曾劝林放弃其他，专事翻译，“译些英国名作，以他的英文程度，不但译本于今有用，在将来恐怕也有用的”。此议不为林所采纳，鲁迅也只无奈而已。

直至一九三五年五月林语堂在《人间世》月刊发表《今文八弊》，一则曰：“其在文学，今日介绍波兰诗人，明日介绍捷克文豪，而对于已经闻名之英美法德文人，反厌为陈腐，不欲深察，求一究竟。……此种流风，其弊在浮，救之之道，在于学。”再则曰：“今人一味仿效西洋，自称摩登，甚至不问中国文法，必欲仿效英文，分‘历史地’为形容词，‘历史地的’为状词，以模仿英文之 historic-al-ly，拖一西洋辫子……此类把戏，只是洋场孽少的怪相，谈文学虽不足，当西崽颇有才。此种流风，其弊在奴，救之之道，在于思。”林语堂所举两例，含暗讥鲁迅，甚至称为“西崽”，鲁迅才在《“题未定”草（二）》（见《且介亭杂文二集》）中，予以反击，以“倚徙华洋之间，往来主奴之界”的“西崽相”回赠了林语堂。

※

一九三六年“国防文学”和“民族革命战争的大众文学”两个口号的论争，本是左翼文学阵营内部的不同意见之争，但不幸也出现了“骂”的问题。鲁迅发表《答徐懋庸并关于抗日统一战线问题》，指徐懋庸为“有些‘恶劣’的青年”，具有“恶劣的倾向”，称周扬、田汉、夏衍和阳翰笙为“四条汉子”，声言“对于周起应（即周扬）之类”，“反而怀疑以至憎恶”，甚至表示：“我那时实在有些怀疑那些自称‘指导家’以及徐懋庸式的青年，因为据我的经验，那种表面上扮着‘革命’的面孔，而轻易诬陷别人为‘内奸’，为‘反革命’，为‘托派’，以至为‘汉